附件2

关于《家庭环境通用人工智能视觉理解能力测试规范》的起草说明

为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根据首都标准化委员会印发的《北京市以标准升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相关工作部署，发挥标准化对首都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性、战略性、引领性作用，更好支撑北京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会同市市场监管局研究制定《家庭环境通用人工智能视觉理解能力测试规范》。

一、制定背景

近年来，国际上推出的大模型在大算力的加持下，突破了传统单一任务的局限性，适配多个下游任务已成为可能。然而，大模型距离实现通用人工智能的目标尚有较大差距。发展通用人工智能，首先要明确通用人工智能的研究目标。目前业界尚缺乏一个通用人工智能评级测试标准与平台。传统的人工智能测评方法，包括人类鉴定测试，以及基于数据集或虚拟环境的任务导向基准测试。但上述方法对于通用人工智能均存在种种局限性。现存的人工智能测试存在主观性强、局限在相对单一的任务空间、缺乏与人交互过程中的价值测试等局限性。对于通用人工智能测试中所运用的复杂任务，需要一套更完善的体系来实现任务分析、分解和测试,对于通用人工智能的测试标准还亟待建立。

2024年8月6日，首都标准化委员会印发《北京市以标准升级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为落实文件工作部署，由市科委、中关村管委会会同市市场监管局共同研究制定《家庭环境通用人工智能视觉理解能力测试规范》。本标准由北京通用人工智能研究院于2023年提出，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4年北京市地方标准制定项目增补计划》的通知批准立项，标准立项号：20241184。

二、制定依据

《家庭环境通用人工智能视觉理解能力测试规范》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北京市标准化办法》等法规规定和《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首都标准化发展纲要2035》《推动首都高质量发展标准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等标准化文件制定。本标准的制定具有较强的法律法规依据。《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第十三条 提供者应当在其服务过程中， 提供安全、 稳定、 持续的服务， 保障用户正常使用。第十六条 网信、 发展改革、 教育、 科技、 工业和信息化、 公安、 广播电视、 新闻出版等部门， 依据各自职责依法加强对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的管理。

三、主要内容

（一）明确标准体系建设基本原则和目标

标准体系建设按照层次分明、重点突出、需求导向、开拓创新、协调一致，科学适用的原则，规定了适用家庭环境的通用人工智能视觉理解能力的测试规范，描述了测试方法等内容，构建结构合理、层次分明、重点突出、科学适用的家庭环境通用人工智能视觉理解能力测试标准体系。

（二）提出标准体系结构框架

本标准正文共分五章，内容框架如下： 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测试指标体系、测试流程。

（三）突出标准体系建设重点任务

本标准作为家庭环境通用人工智能视觉理解能力测试规范的约束文件， 在编制过程中，充分吸收了相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与既有法律、法规及标准体系不存在冲突。在尊重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同时， 充分吸收其他人工智能领域的先进经验和标准规范，结合北京市特色，提升标准的规范性与可操作性。本标准的颁布与实施，将有效规范家庭环境通用人工智能视觉理解能力的测试流程，对统一评估方法、提升测试结果的可比性和应用价值具有重要意义。

（四）制定保障措施

从加强组织领导、严控标准质量、推动标准实施与评估三方面，保障标准体系建设质量。